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3/10/24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3	撤緩偵	210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林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3	撤緩偵	211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邱○潤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3	撤緩	347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陳○榮	撤銷緩起訴處分
公	103	撤緩	34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謝○松	撤銷緩起訴處分
公	103	撤緩	349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謝○綦	撤銷緩起訴處分
玄	103	撤緩偵	212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陳○興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213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李○峯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214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楊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03	撤緩偵	215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林○飛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03	撤緩	320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賴○鈞	撤銷緩起訴處分
家	103	偵	3647	非駕業務傷害	竹南分局	陳○松	聲請簡易判決
家	103	偵	4097	傷害	竹南分局	黃○元	不起訴處分
家	103	偵	4307	毀棄損壞	竹南分局	許○綦	不起訴處分
家	103	偵緝	105	詐欺	蘆洲分局	林○豐	聲請簡易判決
家	103	偵	2636	非駕業務傷害	苗栗分局	邱○娘	不起訴處分
家	103	偵	2728	不能安全駕駛	通霄分局	黃○晉	不起訴處分
家	102	偵	6621	詐欺	大湖分局	王○閔	聲請簡易判決
家	103	偵	1519	詐欺	大湖分局	田○宇	聲請簡易判決
家	103	偵	3780	詐欺	頭份分局	張○任	聲請簡易判決
家	103	偵	3818	非駕業務傷害	簽○	施○鍵	不起訴處分
家	103	偵	3944	家庭暴力防治	竹南分局	張○利	聲請簡易判決
荒	103	偵	3956	家庭暴力防治	頭份分局	蔡○國	緩起訴處分
荒	103	偵	1996	贓物	簽○	翁○權	起訴
荒	103	偵	2506	贓物	大湖分局	翁○權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萬○憲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郭○輝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邱○廷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郭○志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林○爵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林○閔	起訴
荒	103	偵	2984	違反森林法	保七五大	張○棋	起訴
荒	103	偵	3616	贓物	大湖分局	翁○權	起訴
荒	103	偵	3619	贓物	大湖分局	翁○權	起訴
荒	103	偵	3675	贓物	大湖分局	翁○權	起訴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